

证券代码：871297

证券简称：绿源国瑞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绿源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路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418,7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7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郝红宇，因出差在外，以网络通讯方式参加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路明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做出总体要求和安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扈美玲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相关要求编写完成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、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公司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

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，拟定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拟定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贯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,418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任海全、何可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绿源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北京绿源国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8 日